

广东省清洁生产协会文件

粤清协〔2018〕15号

关于举办“环保政策法规系列课程——环境保护税法解读专场培训班”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及有关单位：

为了全面贯彻落实最新的环保政策法规，有效防范环境风险，帮助掌握政策及技术的核心内容，我会决定每年举办环保政策法规系列培训班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》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，我会定于6月6日在广州举办第一期“环保政策法规系列课程——环境保护税法解读专场培训班”，届时将邀请有丰富经验的专家授课，帮助纳税人了解环保核定征收的相关规定，保障环境保护税法顺利实施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内容

1. 解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》的背景、范围、法律依据及重点条款；
2. 解析应税污染物的当量数计算及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；
3. 讲解环保税申报流程、申报系统操作、涉税表单填写等内容；
4. 讲解企业自行监测及污染物监测数据最新要求。

二、培训对象

协会会员单位、企业事业单位、从事环境监测、环评、污染防治、政策法规与宣教及相关支撑单位、重点用能及排污单位的负责人、管理人员、财务人员等。

三、时间地点

1. 时间：2018 年 6 月 6 日（上午 8:30-11:45，下午 14:00-17:00）。

2. 地点：三寓宾馆 骏辉楼 3 楼锦绣厅（广州市越秀区三育路 23 号，总机：020-87756888），请提前 30 分钟报到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1. 培训费用：会员单位 600 元/人，非会员单位 800 元/人（包括培训、会议资料、午餐费）；

2. 本培训班限额 60 人，额满即止。参加人员名单请于 6 月 4 日前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送至我会，并于 2018 年 6 月 6 日前将培训费汇款至我会账号：

收款单位：广东省清洁生产协会

银行名称：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吉祥支行

账 号：3602000609200076495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源昭文（18903051485）、陈兰英（15915713229）

电 话：020-22062003 传真：020-22062114

邮 箱：gdcpapxb@163.com。

附件：报名回执表



附件：

报名回执表

单位名称					
单位地址					
邮编			传真		
姓 名	性别	职务	电话	手机	是否住宿

注：请将此报名回执表发送到 gdcpapxb@163.com。